

渭师院办〔2022〕1号

关于印发《2022年春季开学工作方案》 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关于做好全省各级各类学校春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陕教疫控组发〔2022〕2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企事业单位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陕肺炎办发〔2022〕23号）文件精神 and 《高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四版）要求，结合疫情防控实际，学校研究制定了《2022年春季开学工作方案》，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渭南师范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2年2月17日

抄送：书记，院长，副书记，纪委书记，副院长。

渭南师范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2年2月17日印发

2022年春季开学工作方案

按照教育部、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和开学准备工作相关部署要求，根据《关于做好全省各级各类学校春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陕教疫控组发〔2022〕2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企事业单位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陕肺炎办发〔2022〕23号）文件精神 and 《高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四版）要求，为确保2022年春季学期顺利开学，结合学校疫情防控和实际工作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切实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大的政治任务，全力以赴做好春季开学的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开学工作平稳有序，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防止疫情在校园传播。

二、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2022年春季开学工作领导小组，研究部署春季开学工作并组织落实。

组 长：卓 宇

副组长：汪 勇 韩小卫 王菊霞 常青林 曹 强 李明敏

成 员：张勤恳、陈景西、景根杰、孙宏恩、邹朋波、郭音、
段楚雷、马利涛、李望、各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组、后勤保障组、医疗保障组、学生

工作组、教职工工作组、教学工作组、安全保卫组、防控宣传组、督导检查组。

各工作组主要工作职责：

1. 综合协调组（党政办公室牵头）

- （1）负责制定学校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
- （2）负责与省厅及属地有关部门对接，做好开学方案及开学准备等相关沟通工作；
- （3）负责协调学校开学有关事宜。

2. 后勤保障组（后勤服务中心牵头）

- （1）负责制定开学后勤服务保障工作方案；
- （2）摸排掌握后勤服务保障人员开学前 14 日内的行动轨迹和身体状况，提前做好后勤服务保障人员的返校工作；
- （3）做好校园卫生清洁和校内教学、工作、生活区域消毒杀菌等工作；
- （4）负责校园餐饮、洗浴、公寓、商业网点等服务保障和防疫管控等工作。

3. 医疗保障组（附属医院牵头）

- （1）制定完善疫情防控应急预案，组织开展疫情防控应急演练；
- （2）密切关注疫情发展形势，联系属地卫健、疾控部门及时调整防控措施；
- （3）负责疫情防控物资储备；
- （4）做好应对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工作。

4. 学生工作组（学生工作部牵头）

(1) 摸排掌握学生开学前 14 日内的行动轨迹和身体健康状况，做好学生返校前的审核和返校组织工作；

(2) 加强新冠疫情防控知识宣传教育，引导学生做好返校前的健康监测、返校途中的自我防护、返校后的健康管理；

(3) 全面掌握学生思想动态，及时响应学生的诉求并进行教育引导。

5. 教职工工作组（人事处牵头）

(1) 摸排掌握教职工开学前 14 日内的行动轨迹和身体健康状况，做好教职工（含临聘人员、校内企业员工）返校前的审核和返校组织工作；

(2) 加强新冠疫情防控知识宣传教育，引导教职工做好返校前的健康监测、返校途中的自我防护、返校后的健康管理；

(3) 全面掌握教职工思想动态，及时响应教职工关切。

6. 教学工作组（教务处牵头）

(1) 负责组织做好开学前教学准备各项工作；

(2) 安排和组织 2021 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工作。

7. 安全保卫组（保卫处牵头）

(1) 严格落实学校门禁管控措施；

(2) 做好校园巡逻巡查、安全保卫等工作；

(3) 协助维护好师生返校、核酸检测、消杀、转运、隔离管控等各项防疫工作秩序；

(4) 协调属地公安等部门维护好学校周边秩序，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8. 防控宣传组（宣传部牵头）

- (1) 负责防控知识宣传工作；
- (2) 加强舆情引导，引导师生科学、理性、正确应对疫情；
- (3) 发布学校疫情防控举措和相关安排等信息，宣传学校疫情防控工作；

(4) 做好学校疫情信息公布工作。

9. 督导检查组（纪委综合室牵头）

- (1) 负责督查落实上级和学校的疫情防控工作任务；
- (2) 对疫情防控和假期工作落实不力、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弄虚作假造成不良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严肃问责并提出整改意见。

三、返校安排

1. 师生分批次返校

教职工：2月23日前全部返校，2月24日正式上班。

学生：分3批返校，2月28日-3月7日考试，3月5、6日周末休息，3月8日上课。

第1批：2月25日，2021级学生（含专升本）开学报到；

第2批：2月26日，2020级学生（含专升本）开学报到；

第3批：2月27日，2019级、2018级学生开学报到。

2. 返校条件

根据师生员工当前所在地区疫情风险等级情况和身体健康状况，分为暂缓返校和正常返校两类。

第一类：暂缓返校

以下情况之一者暂不返校，返校时间另行通知。

- (1) 返校前14天内有境外（含港、澳、台地区）旅居史的；
- (2) 返校前14天内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有密切接触的；

(3) 现居住地在中高风险地区（包括发生疫情但未划定风险区域的地区）及所在县（市、区、旗，直辖市和副省级城市的乡镇或街道），或返校前 14 天内有以上区域旅居史的；

(4) 本人或共同居住的家庭成员出现发热、干咳、咽痛、流涕、腹泻、乏力、嗅（味）觉减退、肌肉酸痛等症状的。

第二类：正常返校

除上述“暂缓返校”情形之外身体健康的师生均可正常返校。

因疫情防控等其他原因，返校条件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3. 返校审核

(1) 根据返校条件，二级单位负责审核教职工（含临聘人员、校内企业员工）返校，确定“正常/暂缓”教职工名单，审核结果报人事处备案；辅导员对学生返校进行初审，二级学院进行复审，确定“正常/暂缓”学生名单，复审结果报学生工作处备案。

“正常”返校的教职工（含临聘人员、校内企业员工）和学生分别由二级单位和辅导员直接通知其返校，“暂缓”返校的教职工（含临聘人员、校内企业员工）和学生，二级单位（或二级学院）无法明确的，提交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判确定。

(2) 对于“暂缓”返校的师生，及时与师生本人、学生家长联系，做好沟通工作，加强关心关爱，待符合返校条件后通知返校。

4. 报到要求

(1) 返校师生需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2) 学生报到流程为“一查二测三通过”，即核查身份信息、健康码、大数据行程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测量体温→进入校园。

(3) 学生返校一律从朝阳校区北大门、富平校区南大门进入，进入校园需佩戴口罩，主动出示学生证、一卡通等有效证件，并出示健康码、大数据行程卡、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工作人员核查无误后方可入校。学生随行亲属及车辆谢绝进入校园。

(4) 通过测温通道时，体温正常者继续前行，异常者在临时隔离点进行二次测温，并按照属地疫情防控政策进行处置。无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证明过期者，就近采集核酸，待取得核算检测阴性证明方可进入校园。核酸检测、健康码、大数据行程卡异常者，按属地疫情防控政策处理。

(5) 学生报到当日进入学生公寓，由宿舍管理工作人员再次进行体温检测、核对学生信息，体温异常的按照学校防控工作流程处理。

(6) 学生返校当天填写《渭南师范学院学生返校情况登记表及个人承诺书》提交辅导员。对瞒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将依法依规依纪处理，造成严重后果的要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四、工作要求

1. 做好教育引导工作。一是开学前各二级学院采取线上方式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和安全教育，教育引导提高学生提高交通安全、财产安全、疫情防控等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提前做好个人学习、生活、防疫物资等相关准备工作；二是教育引导师生返校途

中全程佩戴口罩，保持安全距离，做好个人防护；三是引导师生关注当地和学校疫情防控动态、联防联控政策措施及相关工作要求，严格按照学校开学工作安排分批分次有序返校，所有学生一律不得提前返校。

2. 做好校园安全卫生管理工作。一是开学前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对全校建筑物、水、电、气、暖安全进行全面排查，将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二是开学前对校园环境进行彻底清洁，对教学楼、办公楼、实验楼、公寓楼等楼宇内外进行一次全覆盖、彻底性环境卫生清理和消杀，对商苑、超市、留学生中心等区域进行一次集中消毒，对全校空调系统进行彻底清洁，严格执行清洁、消毒程序，做好垃圾收集点、校园垃圾桶等区域的消毒工作，做到不留死角；三是提前做好水质检测，严格执行食材采购索证、餐具消毒时间及程序，专人负责、详细记录，确保师生饮食饮水的安全。

3.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一是严格落实门禁管理制度，校外人员非必要不进入校园，确需进校的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二是加强公共场所和关键部位的消杀，落实定时通风换气工作要求；三是师生应做好个人防护，学生在校内教室、实验室、图书馆等公共场所及楼梯等密闭空间一律佩戴口罩，养成勤洗手、常通风、“一米线”等良好卫生习惯，不聚集、不扎堆；四是储备充足的防疫物资，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五是做好师生健康监测和信息上报，坚持晨午检制度和因病缺勤缺课、病因追踪，如实报告个人健康状况，每日按时打卡，落实好“日报告”“零报告”，师生健康异常情况要及时上报；六是师生非必要不离校，

确需外出的，须办理请假报备手续；七是设置充足的隔离室，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并做好隔离场所的管理；八是按照属地疫情防控要求，做好重点人群的核酸检测工作；九是加快推进第三针疫苗接种工作，筑牢群体免疫屏障。

4. 做好教学管理工作。一是开学前全校教学场所、教学设施准备到位，并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卫生清扫、通风、消杀，落实实验室安全管理要求；二是安排 2021 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提前通知到师生，组织好考试及巡考工作；三是开学前确定并印发新学期课表，开学第一周教材发放到位；四是安排部署教学工作，明确相关工作任务和要求。